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

湖工职院办〔2019〕3号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关于成立 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领导小组》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部门）：

《关于成立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领导小组》的通知已经院长办公会、党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严格执行。

特此通知。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成立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全面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号）、《关于全面推进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7〕56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北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鄂教职成〔2016〕6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我院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院党委研究决定，成立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领导小组，具体如下：

一、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郑 听

副组长：肖海华 严永金 唐大超 李 军 陈穗川

成 员：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职 责：负责质量保证体系顶层设计，整体规划；审定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方案，审定各层级质量目标和标准，审定质量事故处理结果；接受质量信息反馈，研究解决影响质量的关键性问题；采取得力措施有效保障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运行顺畅。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专项工作小组。

办公室设在院质量发展处，办公室主任由质量发展处处长兼任。办公室主要职责为：组织贯彻执行领导小组作出各项决策，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牵头拟定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框架结构，编制工作方案；组织编制学院层面专项规划及子规划，指导学院各单位厘清岗位职责、岗位目标与工作标准；配合其他专项

工作小组开展好体系建设与运行工作；编制学院教育质量年度报告、适应社会需求年度报告。

二、专项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1. 职能部门工作小组

组 长：严永金

副组长：田 平 郑 强

成 员：各职能部门负责人

工作职责：督促指导各职能部门按要求拟定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确定部门长远及年度工作目标；找准部门提高管理服务质量的关键环节、科学设定工作标准；建立内控制度、按期进行诊改；按时报送诊改报告。

2. 专业和课程层面工作小组

组 长：李 军

副组长：叶 波

成 员：各二级学院行政负责人

工作职责：拟定并完善校、院各级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规划，形成目标体系；梳理关键控制点，建立和完善专业、课程建设标准，形成标准体系；制定专业（课程）层面诊改专项实施方案，形成专业发展和课程建设质量诊改工作机制，并对专业发展能力和课程建设进行诊断、改进和提升，完成年度诊改报告。

3. 教师层面工作小组

组 长：严永金

副组长：郑妍妍、李爱萍

成 员：各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

工作职责：拟定学院师资建设规划、教师能力发展目标和考核标准；制定教师层面诊改工作专项实施方案，设计并推动落实教师自我关注、自我诊断、自我反思和自我改进的诊断机制；统筹教师培训；完成教师发展质量诊改年度报告。

4. 学生层面工作小组

组 长：陈穗川

副组长：张凤娟

成 员：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未设书记的二级学院行政负责人、院团委（学生发展中心）负责人。

工作职责：制定学生层面的诊改专项实施方案；结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以学生为中心，遵循教育和人才成长规律，拟定学生全面发展质量目标、标准；梳理并完善学生全面发展的制度及过程性举措，形成工作机制；建立全要素、网络化的学生发展质量保证体系，对学生发展进行及时诊断、及时预警，并帮助学生查找差距、分析原因、及时改进、尽快提升；完成学生发展质量诊改年度报告。

5. 数据平台工作小组

组 长：唐大超

副组长：夏德州

成 员：各单位行政负责人

工作职责：统筹学院信息资源规划和数字化校园建设，制定学院信息化建设专项规划；围绕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打通诊改平台和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与数字化校园的对接渠道，保证诊改工作的实施与状态数据的更新同步、与学校信息化发展同步，不断提升学校教学运行管理信息化

水平；结合诊改需求，实现过程监控，及时提交预警，实现学生全面发展和教师阶梯成长在线跟踪和支持。

6. 宣传工作小组

组 长：肖海华

副组长：胡昌龙

成 员：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工作职责：持续加强诊改工作宣传力度，及时宣扬诊改典型事迹，激发广大师生员工追求质量提升的积极性与创造性，营造人人重视质量、追求质量、崇尚质量的良好氛围，使学校的质量强校战略深入人心，让教学诊改人人皆知，逐步凝练学校质量文化。

三、本领导小组成立后，学校重大教学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不再承担教学诊改相关职责

四、本领导小组成立后，各职能部门及教学单位相应成立本单位质量保障工作小组，组长由行政负责人担任，职责为做好本单位质量管控。职能部门质量保证工作包括审定管理服务质量目标与标准，建立诊改机制、自我诊改，保证管理服务工作的实施质量，撰写诊改报告等。教学单位质量保证工作包括审定专业标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建立诊改机制、自我诊改，保证专业建设的实施质量，撰写诊改报告等。

